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5-057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 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6月25日(周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9:15—15:0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上午9:15-9:25,10:0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上午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8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追加两家子公司作为担保方的议案》	√
2.00	《关于延长董事长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提案1.2,均属于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6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 本次股东大会议程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 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基地1栋3楼

2. 登记时间:2025年6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7:30。

3. 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

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须在2025年6月20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

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3楼证券部,邮编:518114。

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邮箱地址为:002183@cascs.com。

联系电话:0755-88393181

传真:0755-88393322-3172

电子邮箱:002183@cascs.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3楼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

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9日

附件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83

2、投票简称:怡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

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

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

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证件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格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

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

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人: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被担保人:厦门建发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仓储”)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建发仓储向上海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上期所”)申请铸造铝合金期货指定交割库事项出具担保函。本次担保金额为5亿元(人民币,下同)。本次担保发生前公司为建发仓储提

供担保金额为1.94亿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发仓储根据业务需要,拟向期上所申请铸造铝合金期货指定交割库。根据上期所要求,须由公司为建发仓储出具相关担保函。本次担保金额为5亿元。

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为子

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其中包含公司为“厦门建发仓储有限公

司”上期所期货交割仓库”提供的担保限额36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对应额度包含在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

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厦门建发仓储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担保人:厦门建发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仓储”)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建发仓储向

上海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上期所”)申请铸造铝合金期货指定交割库事项出具

担保函。本次担保金额为5亿元(人民币,下同)。本次担保发生前公司为建发仓储提

供担保金额为1.94亿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发仓储根据业务需要,拟向期上所申请铸造铝合金期货指定交

割库。根据上期所要求,须由公司为建发仓储出具相关担保函。本次担保金额为5亿

元。

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为子

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其中包含公司为“厦门建发仓储有限公

司”上期所期货交割仓库”提供的担保限额36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对应额度包含在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

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厦门建发仓储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担保人:厦门建发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仓储”)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建发仓储向

上海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上期所”)申请铸造铝合金期货指定交割库事项出具

担保函。本次担保金额为5亿元(人民币,下同)。本次担保发生前公司为建发仓储提

供担保金额为1.94亿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发仓储根据业务需要,拟向期上所申请铸造铝合金期货指定交

割库。根据上期所要求,须由公司为建发仓储出具相关担保函。本次担保金额为5亿